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审 计 报 告
2016年1-9月、2015年度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4
2、利润表·····	6
3、现金流量表·····	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5、财务报表附注·····	10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6层

邮编:100039 电话:010-68179990 传真:010-88217272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16)022779号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泉州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热电)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2016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及2016年1-9月的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泉州热电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泉州热电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泉州热电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9月30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2016年1-9月的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本报告仅限于转让股权事宜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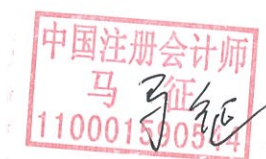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三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30,550,618.34	3,011,566.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7,400,000.00	
应收账款	五、3	215,524,885.17	208,203,279.91
预付款项	五、5	21,995,148.08	527,074.6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459,269.17	
存货	五、6	184,704,861.56	116,103,898.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1,623,061.51	13,347,575.56
流动资产合计		662,257,843.83	341,193,395.7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3,815,183.31	3,815,183.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9	9,803,766.77	19,557,050.01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1,367,321.01	9,754,710.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1	4,536,132,858.34	4,743,854,315.68
在建工程	五、12	49,335,770.47	44,566,945.78
工程物资		15,028,205.1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3	1,598,367.07	1,777,004.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447,862.50	1,549,464.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27,529,334.60	4,824,874,674.22
资产总计		5,289,787,178.43	5,166,068,069.96

(转下页)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5	1,087,000,000.00	59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6	430,161,081.26	156,555,926.84
预收款项	五、17	3,508,339.55	7,713,749.18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1,531,226.01	1,244,214.48
应交税费	五、19	27,685,465.65	1,818,636.97
应付利息	五、20	9,504,321.58	11,201,716.35
应付股利	五、21	24,609,468.30	
其他应付款	五、22	73,574,613.64	72,217,377.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342,294,861.08	29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99,869,377.07	1,133,751,621.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4	1,463,000,000.00	1,48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25		455,638,797.28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26	1,398,096.00	1,398,096.00
递延收益	五、27	12,122,627.95	13,558,530.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76,520,723.95	1,950,595,423.53
负债合计		3,476,390,101.02	3,084,347,045.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1,534,048,000.00	1,534,04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142,742,756.87	142,742,756.8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136,606,320.54	404,930,267.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3,397,077.41	2,081,721,024.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89,787,178.43	5,166,068,069.96

法定代表人: 蔡志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叶翔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新芳

(承上页)



利润表

编制单位：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五、31	1,585,179,074.50	3,057,478,259.51
减：营业成本	五、31	1,287,671,848.89	2,256,389,808.5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2	15,735,744.00	26,032,548.1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五、33	103,337,718.25	170,103,861.87
资产减值损失	五、35	-963,585.60	3,260,783.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4	2,500,610.46	1,408,983.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12,610.46	1,408,983.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1,897,959.42	603,100,240.52
加：营业外收入	五、36	1,082,034.37	1,666,666.7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五、36	2,384.33	
减：营业外支出	五、37	50,000.00	1,398,09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2,929,993.79	603,368,811.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8	46,323,673.25	153,446,291.2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606,320.54	449,922,519.9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6,606,320.54	449,922,519.9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张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翔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16年1-9月发生额	2015年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74,143,031.62	3,864,495,735.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90,590.60	41,711,96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1,333,622.22	3,906,207,697.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87,609,439.37	2,351,560,065.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181,784.15	76,706,893.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335,393.44	520,906,09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36,704.74	24,710,14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3,763,321.70	2,973,883,20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570,300.52	932,324,494.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88,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702,738.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90,73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607,113.35	147,497,584.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607,113.35	147,497,58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016,375.35	-147,497,584.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55,028.2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37,000,000.00	2,429,048,821.8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7,000,000.00	2,439,703,850.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0,000,000.00	3,091,048,821.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6,211,199.64	243,977,054.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803,674.17	26,592,029.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2,014,873.81	3,361,617,905.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014,873.81	-921,914,055.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9	227,539,051.36	-137,087,145.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39	3,011,566.98	140,098,712.47
	五、39	230,550,618.34	3,011,566.98

法定代表人：张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翔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新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年1-9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股	合收益			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4,048,000.00							142,742,756.87			404,930,267.96	2,081,721,024.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534,048,000.00							142,742,756.87			404,930,267.96	2,081,721,024.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4,048,000.00							142,742,756.87			136,606,320.54	1,813,397,077.41

法定代表人：张志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学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学飞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42,271,844.44							97,750,504.87		574,067,475.08	1,714,089,824.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42,271,844.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1,776,155.56							97,750,504.87		574,067,475.08	1,714,089,824.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992,252.00		-169,137,207.12	367,631,200.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655,028.28									449,922,519.96	449,922,519.9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655,028.28										10,655,028.2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655,028.28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4,992,252.00		-137,938,599.80	-92,946,347.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4,992,252.00		-44,992,252.00	
3. 其他										-92,946,347.80	-92,946,347.8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81,121,127.2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81,121,127.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 其他	481,121,127.28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481,121,127.2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4,048,000.00							142,742,756.87		404,930,267.96	2,081,721,024.83

法定代表人：张若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翔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新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

2016年1-9月、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国电泉州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亿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泉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 并于2003年8月22日取得经泉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注册号为350500109010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10,400.00万元, 其中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出资5,304.00万元, 持股比例51%; 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2,392.00万元, 持股比例23%; 福建省亿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184.00万元, 持股比例21%, 泉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出资520.00万元, 持股比例5%。2004年7月16日公司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 增资后注册资本为20,800.00万元。2009年4月10日, 公司股东福建亿力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1%的股权以6,234.00万元转让给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并于2006年9月13日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股权转让后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72%。公司股东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09年12月更名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1月1日, 依据国电集资【2010】666号文,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72%股权无偿划转至国电福建电力有限公司。

国电福建电力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11月、12月及2013年10月分别向本公司注入二期项目资本金5,940.00万、1,980.00万、1亿元、1.35亿元; 泉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于2013年7月新增投资5,070.24万元;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新增投资11,410.00万元。2015年国电福建电力有限公司将2014年度分配所得利润中的37,271.46万元转增为注册资本金;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2014年度分配所得利润中的10,840.66万元转增为注册资本金, 并于2015年6月1日补足剩余资本金1,065.5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为153,404.80万元。新增资本后国电福建电力有限共出资110,451.46万元、持股比例72%,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35,283.10万、持股比例23%, 泉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7,670.24万元、持股比例5%。

公司母公司为国电福建电力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国电集团公司为公司; 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建省泉州市;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505100005944; 法定代表人李达彪。

公司属电力行业, 经营范围: 供热、火力发电及相关产品的开发和生产经营; 从事港区内的货物(煤炭)装卸、仓储业务。于2015年度及2016年1-9月, 公司的实际主营业务为电力、热力产品

的生产与销售。

公司的营业期限为35年，从《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公司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三6)、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7)、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9、12)、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18)等。

公司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三23。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2016年1-9月、2015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9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1-9月、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公司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公司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

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

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公司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润分配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不确认金融资产。

6、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A.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电力行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收售电款、售热款及单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以上的非售电、售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B.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越长收回的可能性风险越大
无风险组合	对于售电、售热形成应收款项根据历史经验判断一般在每个年度后近期内可以收回，非售电形成经营性往来根据严格的销售信用分级控制，对客户企业性质及信誉的判断，根据历史经验判断收不回来风险较小。对于内部单位职工备用金、各种保证金、押金、关联方资金往来形成其他收款项根据历史经验判断存在违约风险较小。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

在的损失评估确定。本公司对上述应收款组合一般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相关坏账准备。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个别认定法

a.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下同)	6	6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b.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
组合 2、无风险组合	0	0

③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以实际成本计价。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8、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

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2007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一般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存在关停机组的发电企业经向本厂及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可在关停期限内按双倍余额递减法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类	15—45	3	2.16—6.47
机器设备	3-30	3	32.33—8.08
运输设备	6-12	3	8.08—16.1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

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4“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公司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工程、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具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

- (1) 新建电源项目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通过机组满负荷试运行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2) 机组技术改造转固定资产的标准为：满足相关技术标准，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 (3) 其他工程转固定资产的标准：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 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1、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

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各类按直线法分期摊销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期限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15-50
采矿权	3-30
海域使用权	50
专利权	5-10
非专利技术	5-10
软件	3-10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4“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各主要长期待摊费用项目的内容、摊销方法和摊销年限如下表所示。

内容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租赁费	按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租赁期限

14、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

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公司为了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存在如下离职后福利：

① 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企业年金计划

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公司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并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③ 补充退休福利

本公司还向其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包括补充养老金和退休后医疗福

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其他长期服务福利、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和长期奖金计划等。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计划相关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利息净额和重新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

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授予的股份期权采用二项式期权定价模型定价。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

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18、收入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电力及热力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按每月最后时点的销售数量及相应产品的价格来确认电力及热力产品销售收入。

煤碳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发出商品并取得索取价款的凭证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①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原则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第一，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第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具体确认方法

第一，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第二，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1、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

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租赁业务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通常属于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1）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租入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以融资租赁方法出租的资产，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期间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间无会计估计变更。

23、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6)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8)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9) 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

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0)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2) 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3)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公司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14) 预计负债

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的情况下，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注 1: 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增值税计税依据为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电力、热力及其他产品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抵减当期税法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余额为应纳税额, 其中电力产品及其他产品增值税的销项税率为 17%, 热力产品的销项税率为 13%。

注 2: 本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按照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计征。城市维护建设税适用税率 7%。教育费附加的征收率为 3%, 地方教育费附加征收率为 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无。

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披露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除非特别指出, 期初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指 2016 年 9 月 30 日; 上期指 2015 年度, 本期指 2016 年 1-9 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30,550,618.34	3,011,566.98
合 计	230,550,618.34	3,011,566.98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00,000.00	
合 计	7,400,000.00	

(2) 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已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900,000.00	
合 计	9,9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388,272.07	100.00	73,300.62	0.03	206,314,971.45
无风险组合	205,166,595.09	99.43			205,166,595.09
账龄组合	1,221,676.98	0.57	73,300.62	6.00	1,148,376.36
合 计	206,388,272.07	100.00	73,300.62	0.03	206,314,971.45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8,203,279.91	100.00			208,203,279.91
无风险组合	208,203,279.91	100.00			208,203,279.91
账龄组合					
合 计	208,203,279.91	100.00			208,203,279.91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21,676.98	73,300.62	6.00%
其中：6个月以内	1,221,676.98	73,300.62	6.00%
合 计	1,221,676.98	73,300.62	6.00%

(续)

账 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6个月以内			
合 计			

确定账龄组合依据的说明：本公司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按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03,200,340.8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4.2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 元。

(3) 其他说明：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短期借款 70,000,000.00 元的担保；本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作为取得长期借款 473,000,000.00 元的担保。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9,269.17	100.00			459,269.17
无风险组合组合	459,269.17	100.00			459,269.17
合计	459,269.17	100.00			459,269.1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组合					
合计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的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60,921.00	
保证金、押金	198,348.17	
合计	459,269.1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泉港分公司	押金	64,531.47	1年以内	14.05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	押金	53,793.63	1年以内	11.71	
福建省计量科学研究院	押金	40,000.00	1年以内	8.7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市分公司	押金	14,079.56	1年以内	3.07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押金	11,882.50	1年以内	2.59	
合计		184,287.16		40.13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995,148.08	100.00	527,074.66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21,995,148.08	100.00	527,074.66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0,569,537.0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3.52%。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4,704,861.56		184,704,861.56
合 计	184,704,861.56		184,704,861.56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7,378,725.89	1,274,827.26	116,103,898.63
合 计	117,378,725.89	1,274,827.26	116,103,898.63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74,827.26					1,274,827.26	
合 计	1,274,827.26	-				1,274,827.26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增值税		1,546,494.54

预交所得税		11,801,081.02
财产保险费	1,623,061.51	
合 计	1,623,061.51	13,347,575.56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815,183.31		3,815,183.31	3,815,183.31		3,815,183.31
按成本计量的	3,815,183.31		3,815,183.31	3,815,183.31		3,815,183.31
合 计	3,815,183.31		3,815,183.31	3,815,183.31		3,815,183.31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泉州新港拖轮有限公司	3,815,183.31			3,815,183.31					4.44	888,000.00
合 计	3,815,183.31			3,815,183.31					4.44	888,000.00

注：本期有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公司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分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9,803,766.77		9,803,766.77	20,593,936.23	1,036,886.22	19,557,050.01
合 计	9,803,766.77		9,803,766.77	20,593,936.23	1,036,886.22	19,557,050.01

(2) 长期应收款采用的折现率

本公司对于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产生的长期应收款，采用具有类似信用等级的企业发行类似工具的现时利率/将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时的折现率予以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为6.55%。

10、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二、联营企业										
福建国海燃料有限公司	9,754,710.55			1,612,610.46						11,367,321.01
小计	9,754,710.55			1,612,610.46						11,367,321.01
合计	9,754,710.55			1,612,610.46						11,367,321.01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工具	运输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87,497,779.70	5,131,391,583.27		7,677,916.38	6,726,567,279.35
2. 本期增加金额	96,039,878.79	1,039,375.91			97,079,254.70
(1) 购置	27,199,635.00	1,039,375.91			28,239,010.91
(2) 在建工程转入	68,840,243.79				68,840,243.79
3. 本期减少金额		3,808,675.76			3,808,675.76
(1) 处置或报废		3,808,675.76			3,808,675.76
4. 期末余额	1,683,537,658.49	5,128,622,283.42		7,677,916.38	6,819,837,858.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8,629,248.62	1,577,629,043.13		5,016,507.57	1,981,274,799.32
2. 本期增加金额	29,815,220.14	274,334,552.34		477,698.20	304,627,470.68
(1) 计提	29,815,220.14	274,334,552.34		477,698.20	304,627,470.68
3. 本期减少金额		2,197,270.05			2,197,270.05
(1) 处置或报废		2,197,270.05			2,197,270.05
4. 期末余额	428,444,468.76	1,849,766,325.42		5,494,205.77	2,283,704,999.9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38,164.35			1,438,16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438,164.35			1,438,164.35
(1) 处置或报废		1,438,164.35			1,438,164.35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5,093,189.73	3,278,855,958.00		2,183,710.61	4,536,132,858.34
2. 期初账面价值	1,188,868,531.08	3,552,324,375.79		2,661,408.81	4,743,854,315.68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472,360,932.47	103,638,068.17		368,722,864.30
合 计	472,360,932.47	103,638,068.17		368,722,864.30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二期工程	32,153,332.07		32,153,332.07	32,153,332.07		32,153,332.07
技术改造工程	17,182,438.40		17,182,438.40	12,413,613.71		12,413,613.71
合 计	49,335,770.47		49,335,770.47	44,566,945.78		44,566,945.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二期工程	107,572,315.00	32,153,332.07	68,840,243.79	68,840,243.79		32,153,332.07
技术改造工程	175,180,000.00	12,413,613.71	4,768,824.69			17,182,438.40
合 计	282,752,315.00	44,566,945.78	73,609,068.48	68,840,243.79		44,566,945.78

(续)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二期工程	93.88					自有资金
技术改造工程	9.09					自有资金
合 计						

13、无形资产

项 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可无限量添加列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56,560.07				3,256,560.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56,560.07				3,256,560.0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79,555.60				1,479,555.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637.40				178,637.40
(1) 计提	178,637.40				178,637.40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可无限量添加列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58,193.00				1,658,193.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98,367.07				1,598,367.07
2. 期初账面价值	1,777,004.47				1,777,004.47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300.62	18,325.16	3,749,877.85	937,469.45
资产折现损失	1,718,149.34	429,537.34	2,447,979.87	611,994.97
合计	1,791,449.98	447,862.50	6,197,857.72	1,549,464.42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17,000,000.00	593,000,000.00
合计	1,087,000,000.00	593,000,000.00

注：质押借款的受限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五、3.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燃料款	279,378,000.42	61,220,965.98
生产费用	65,358,843.24	29,973,075.85
材料款	26,562,761.66	25,674,004.50
工程款	14,916,840.19	36,402,601.51
工程物资款	30,600,380.13	1,410,135.00
购固定资产款	275,596.00	
其他	3,858,745.90	1,875,144.00
合 计	420,951,167.54	156,555,926.8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2,475,090.00	主要为应付工程款，该款项尚未进行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电力工程局有限公司	5,673,440.00	主要为应付工程款，该款项尚未进行结算
哈尔滨布莱登汽封技术应用有限责任公司	2,520,000.00	主要为应付工程款，该款项尚未进行结算
南京中能瑞华电气有限公司	1,458,000.00	主要为应付工程款，该款项尚未进行结算
合 计	12,126,530.00	

1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热款	3,498,331.55	7,703,741.18
预收粉煤灰款	10,008.00	10,008.00
合 计	3,508,339.55	7,713,749.18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短期薪酬	1,244,214.48	44,844,480.30	44,557,468.77	1,531,226.01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7,411,909.47	7,411,909.47	
合 计	1,244,214.48	52,256,389.77	51,969,378.24	1,531,226.01

(1) 应付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862,520.63	30,862,520.63	
2、职工福利费		2,802,139.72	2,802,139.72	

3、社会保险费		4,499,813.70	4,499,813.70	
其中：				
医疗保险		4,118,251.61	4,118,251.61	
工伤保险		227,921.31	227,921.31	
生育保险		153,640.78	153,640.78	
4、住房公积金		4,418,534.00	4,418,53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4,214.48	1,388,813.43	1,101,801.90	1,531,226.01
6、其他		872,658.82	872,658.82	
合 计	1,244,214.48	44,844,480.30	44,557,468.77	1,531,226.01

(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5,537,127.60	5,537,127.60	5,537,127.60	5,537,127.60
失业保险费	99,247.87	99,247.87	99,247.87	99,247.87
企业年金缴费	1,775,534.00	1,775,534.00	1,775,534.00	1,775,534.00
合 计	7,411,909.47	7,411,909.47	7,411,909.47	7,411,909.47

注：①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保经办机构缴纳保险费。职工退休或失业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或向已失业员工支付失业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将该离职后福利界定为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年金所需费用由本公司及员工共同缴纳，本公司按上年员工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 5%计提年金并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员工按上年本人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 5%比例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

1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495,495.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9,915.05	
所得税	10,489,890.44	
房产税	478,471.50	478,471.51
土地使用税	456,040.00	456,040.00
个人所得税		884,125.46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教育费附加	735,653.60	
合 计	27,685,465.65	1,818,636.97

20、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413,840.31	10,053,202.3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090,481.27	1,148,514.03
合 计	9,504,321.58	11,201,716.35

21、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超过1年未支付的原因
应付泉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24,609,468.30		
合 计	24,609,468.30		

2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量保证金	47,011,666.86	53,357,320.62
履约保证金	200,000.00	380,146.00
安全保证金	3,355,140.00	2,666,989.15
投标保证金	10,000.00	40,000.00
风险抵押金	1,038,934.80	648,244.80
往来款	1,577,815.77	3,570,976.54
代收代付款	20,381,056.21	11,553,700.67
合 计	73,574,613.64	72,217,377.78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38,000.00	为质量保证金款，尚未到期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6,366,970.75	为质量保证金款，尚未到期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855,192.95	为质量保证金款，尚未到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电力工程局有限公司	6,967,854.50	为质量保证金款，尚未到期
天津蓝巢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1,476,245.00	为质量保证金款，尚未到期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湖南火电建设有限公司	6,027,615.57	为质量保证金款, 尚未到期
上海电力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748,983.50	为质量保证金款, 尚未到期
合 计	32,480,862.27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4)	90,000,000.00	29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五、25)	252,294,861.08	
合 计	342,294,861.08	290,000,000.00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	473,000,000.00	490,000,000.00	5.57%~5.90%
信用借款	1,080,000,000.00	1,280,000,000.00	5.14%~6.55%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五、23)	90,000,000.00	290,000,000.00	
合 计	1,463,000,000.00	1,480,000,000.00	

注: 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 参见附注五、3。

25、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1.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融资租赁项目	252,294,861.08	255,378,291.67
2. 卓越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项目		200,260,505.61
减: 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五、23)	252,294,861.08	
合 计		455,638,797.28

26、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398,096.00	1,398,096.00	注 1
合 计	1,398,096.00	1,398,096.00	

注 1: 公司于 2011 年试产和投产至今, 因未采取任何措施将厂内热水从排水口排出, 导致邱厝村整片海域内的养殖物遭排出热水冲跑, 造成严重损害; 邱厝村村民向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要求本公司赔偿损失; 依据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本公司预计应赔偿对方损失人民币 1,398,096.00 元。对方不服一审判决上诉, 二审判决驳回重申。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尚未重申, 该

预计损失具有不确定性。

27、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166,666.36		500,000.04	5,666,666.32	注 1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7,391,863.89		935,902.26	6,455,961.63	注 2
合 计	13,558,530.25		1,435,902.30	12,122,627.95	

注 1：财政部重点工业污染治理工程拨付一期供热改造补贴 1000 万元，按照相关资产的折旧年限摊销。

注 2：售后租回形成融资租赁业务折价销售形成的递延收益。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期工程供热改造项目	6,166,666.36		500,000.04		5,666,666.32	资产相关
合 计	6,166,666.36		500,000.04		5,666,666.32	

28、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比例%			投资金额	比例%
合计	1,534,048,000.00	100.00			1,534,048,000.00	100.00
泉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	76,702,400.00	5.00			76,702,400.00	5.00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2,831,040.00	23.00			352,831,040.00	23.00
国电福建电力有限公司	1,104,514,560.00	72.00			1,104,514,560.00	72.00

29、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2,742,756.87			142,742,756.87
合 计	142,742,756.87			142,742,756.87

3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404,930,267.96	574,067,475.08
本期增加额	136,606,320.54	449,922,519.9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36,606,320.54	449,922,519.96
本期减少额	404,930,267.96	619,059,727.08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44,992,252.00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404,930,267.96	92,946,347.80
转增资本		481,121,127.28
本期期末余额	136,606,320.54	404,930,267.96

3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76,481,375.48	1,286,558,187.68	3,041,676,985.24	2,253,595,676.26
其他业务	8,697,699.02	1,113,661.21	15,801,274.27	2,794,132.26
合 计	1,585,179,074.50	1,287,671,848.89	3,057,478,259.51	2,256,389,808.52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79,184.00	21,693,790.14
教育费附加	6,556,560.00	4,338,758.02
合 计	15,735,744.00	26,032,548.16

3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103,524,517.02	172,464,694.61
减：利息收入	1,177,195.26	3,091,609.85
汇兑损益		
其他	990,396.49	730,777.11
合 计	101,356,925.27	170,103,861.87

3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12,610.46	1,408,983.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88,000.00	
合 计	2,500,610.46	1,408,983.36

3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963,585.60	547,792.19
存货跌价损失		1,274,827.2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38,164.35
合 计	-963,585.60	3,260,783.80

36、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84.33		2,384.3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84.33		2,384.33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	500,000.04	1,666,666.72	500,000.04
其他	579,650.00		579,650.00
合 计	1,082,034.37	1,666,666.72	1,082,034.37

注：其他为考核供应商的罚款收入。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供热技改补贴	500,000.04	666,666.72	与资产相关
收福建省财政厅节能淘汰落后产能补助款		1,000,000.00	
合 计	500,000.04	1,666,666.72	

3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50,000.00		50,000.00
其他		1,398,096.00	
合 计	50,000.00	1,398,096.00	50,000.00

注：2015年其他为未决诉讼计提的预计负债。

3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222,071.33	154,033,521.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01,601.92	-587,229.86
合 计	46,323,673.25	153,446,291.28

将基于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润总额	182,929,993.79	603,368,811.2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45,732,498.45	150,842,202.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80,315.95
非应纳税收入	-125,000.01	-352,245.84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716,174.81	876,018.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		
所得税费用	46,323,673.25	153,446,291.28

39、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6,606,320.54	449,922,519.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3,585.60	3,260,783.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5,563,372.94	420,559,383.08
无形资产摊销	178,637.40	231,559.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85,6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84.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3,524,517.02	172,837,894.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00,610.46	-1,408,983.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01,601.92	-587,229.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331,205.62	64,077,491.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04,879.01	226,653,598.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4,498,515.72	-404,808,173.21
其他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7,570,300.52	932,324,494.50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0,550,618.34	3,011,566.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11,566.98	140,098,712.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539,051.36	-137,087,145.49

备注 1：存货的减少包括本期在建工程项目领用原材料 3,005,069.95 元；

备注 2：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包括本期固定资产折旧以及售后回租形成融资租赁折价出售资产形成的递延收益摊销。

(9)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0,550,618.34	3,011,566.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0,550,618.34	3,011,566.98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公司或集团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大额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金额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福建国海燃料有限公司	福州	福建厦门	煤炭行业	是	20.00		20.00

注：本公司对上述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福建国海燃料有限公司	福建国海燃料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11,432,950.01	123,591,496.81
非流动资产	1,229,668.71	1,430,939.57
资产合计	412,662,618.72	125,022,436.38
流动负债	355,826,013.67	76,248,883.6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55,826,013.67	76,248,883.6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6,836,605.05	48,773,552.7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367,321.01	9,754,710.5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367,321.01	9,754,710.55
营业收入	1,371,361,094.96	1,211,386,907.60
净利润	8,063,052.32	7,313,296.4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063,052.32	7,313,296.48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国电福建电力有限公司	福建福州	电力	1,701,310,988.27	72.00	72.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2、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无子公司。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福建国海燃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泉州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电燃料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天津国电海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国电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818,785,953.27	1,367,882,494.82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销售商品	14,828,668.48	39,876,093.69

③ 关联交易内容的说明

本公司关联交易采用市场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确定交易价格。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2,275,318.74		1,052,095.44	
合计	2,275,318.74		1,052,095.44	
预付款项: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9,580,000.00		250,000.00	
合计	9,580,000.00		25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746.73			
合计	746.73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及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账款：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275,945,854.59	76,057,511.60
合计	275,945,854.59	76,057,511.60
应付利息：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8,650,771.21	10,108,204.40
合计	8,650,771.21	10,108,204.4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所属单位	33,425,141.20	18,858,906.76
合计	33,425,141.20	18,858,906.76

八、或有事项

种类	形成原因	经济利益流出不确定说明	预计产生的财务影响
未决诉讼	工厂排水破坏海域养殖物		1,398,096.00

注：该事项形成原因及经济利益流出不确定性原因见附注五、26。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84.3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0,000.04	1,666,666.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项 目	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398,096.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29,65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58,008.59	-67,142.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6,727.22	-56,399.85
合 计	557,298.56	145,028.19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本期公司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420106081978608B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6日

合伙期限 自 2013年11月06日 至 ****

经营范围 :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许可项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项目、期限一致)



登记机关

2016 年 4 月 12 日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八月二十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立文
 办公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

2-9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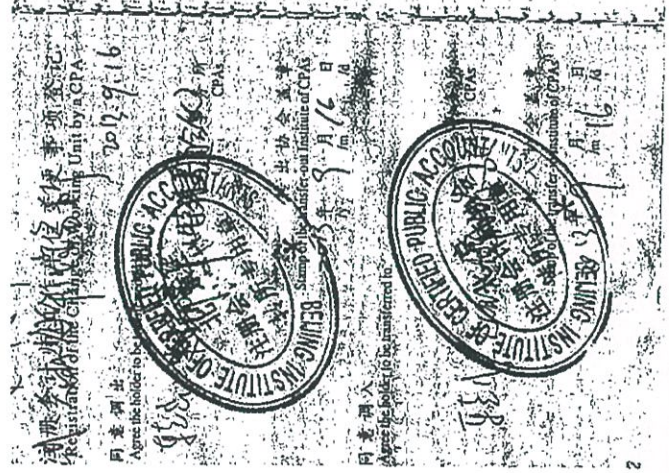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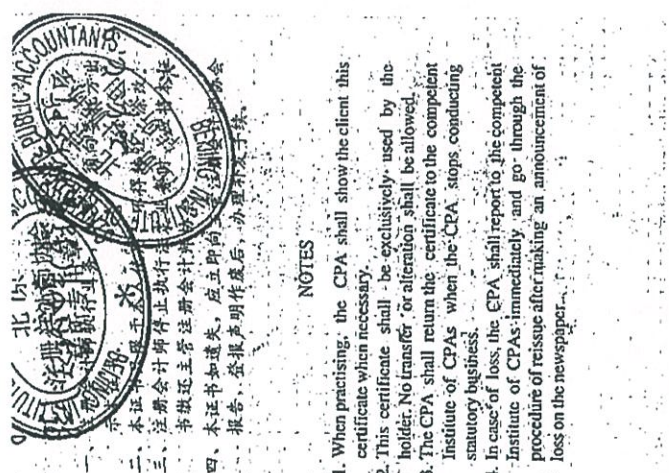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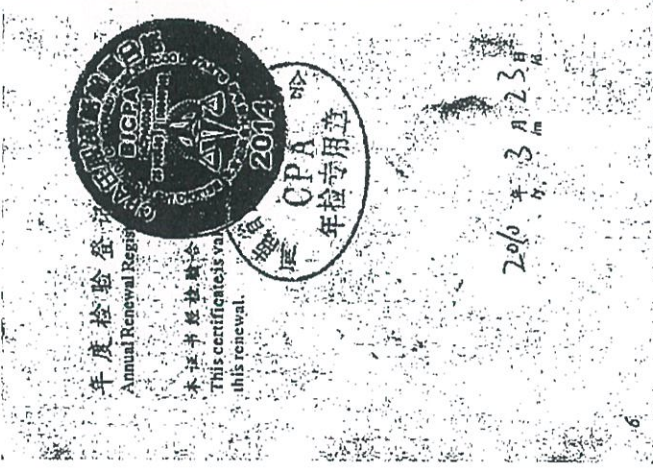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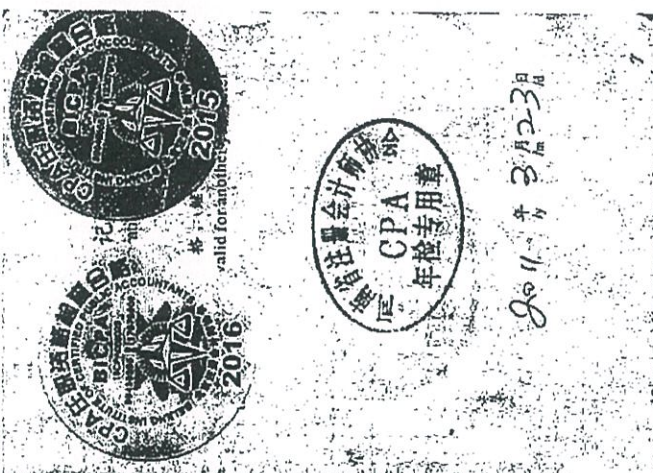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42010005

注册资本(出资额):

批准设立文号: 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年10月28日



证书编号: 41000009004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by: Henan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4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
 Annual Renewal Reg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姓名: 李壬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8-02-0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河南中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523780204751
 Identity card No.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应即向
 注册单位主管注册会计师
 报告, 在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
 注销手续。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The holder should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2
 3
 4
 5



证书编号: 1100015993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11日
 Date of Issu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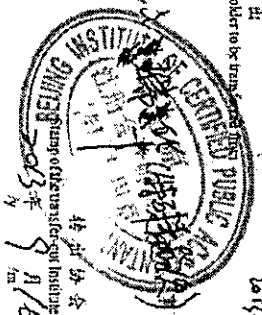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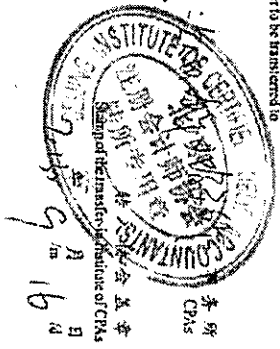
姓名: 马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5-05-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瑞信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20281197506244257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业绩考核项目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Performance Evaluation of CPAs
 同意填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using this stamp
 2012.9.16



同意填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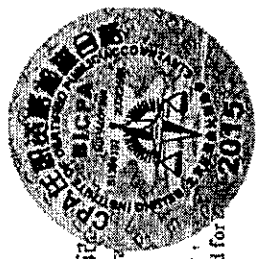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2012.9.16

NOTES

1. When procur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ien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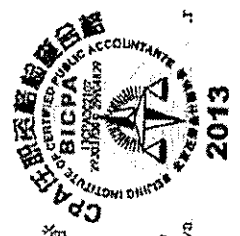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
 this renewal.

9